

证券代码：688636

证券简称：智明达

公告编号：2025-063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智明达”）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勇先生、江虎先生、秦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李铃女士、柴俊武先生、李玉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李铃女士、柴俊武先生、李玉周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或参加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其中李玉周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同时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将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不含职工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此外，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将另行选举1名职工代表董事，与上述3名非独立董事及3名独立董事共7人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

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声明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上述董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王勇

王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至 1993 年，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第 29 所助理工程师；1993 年至 1995 年，任四川实时信号研究所软件工程师；1995 年至 1996 年，任新加坡电信公司软件工程师；1996 年至 1998 年，任成都实时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1998 年至 2002 年，任成都锐风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 年 3 月参与设立成都实时数字设备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成都智明达数字设备有限公司），历任智明达有限总经理、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现任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勇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 44,204,685 股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1,964,924 股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江虎

江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至 2005 年，任华为 3COM 公司硬件工程师；2005 年至 2016 年，历任智明达有限硬件工程师、研发经理、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2016 年至 2024 年，任公司总经理；2016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3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联席董事长；2025 年 4 月至今任共青城智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江虎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主要研究方向为嵌入式计算平台、嵌入式显示平台、人工智能平台、高可靠智能制造平台等。曾主持研制的某型嵌入式计算机模块配套于某水下航行器项目，成功实现了水下航行器核心平台的国产化替代。2016 年 4 月，因在参与“十二五”某重大专项批产工作中成绩显著，获得该项目实施单位所颁发的优秀协作支持奖；2018 年、2019 年分别获得成都市新经济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的年度成都市新经济百名优秀人才奖。

江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09,162 股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1,253,134 股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秦音

秦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至 1997 年,任中国物资再生利用西北公司会计;1997 年至 2000 年,在深圳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2000 年至 2001 年,任亚桥软件(中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2 年至 2003 年,任新加坡 STH 集团董事长助理;2003 年至 2005 年,任北京运源数码(集团)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5 年至 2012 年,任四川天一学院常务副院长、财务总监;2013 年至 2015 年,历任智明达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5 年至 2016 年,任北京国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秦音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31,113 股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776,047 股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李玲

李玲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法学硕士。现任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二级合伙人、北京国枫（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目前还担任天味食品独立董事、成都市律师协会第八届私募基金与股权投资专业委员会委员、成都市律师协会第八届公益法律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四川省律师协会第十届法律专业发展委员会委员等。2022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柴俊武

柴俊武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博士，现任电子科技大学博士生导师，教授职称。2016年至2022年期间，担任四川合纵药易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柴俊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李玉周

李玉周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教授职称。现任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四川菊乐食品

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玉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